**版本号：ZMZB2025SLXY-96R20250613003**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粮油食品品质分析实验室建设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ZMZB2025SLXY-96R**

**商洛学院**

**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6月09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商洛学院委托，拟对粮油食品品质分析实验室建设项目（二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ZMZB2025SLXY-96R**

**二、采购项目名称：粮油食品品质分析实验室建设项目（二次）**

**三、招标项目简介**

粮油食品品质分析实验室建设项目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证明：投标人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6、投标人应出具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人应出具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商洛学院**

地址： 商洛市北新街10号

邮编： 726000

联系人： 陈老师

联系电话： 0914-2329412

**代理机构：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30号合力紫郡B座21层

邮编： 710065

联系人： 黄乐 马魏臣

联系电话： 177 7896 6062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1,9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空调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冰箱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无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38,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647840417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合同签订前，乙方需向甲方交纳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履行结束，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同意后无息退回。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标准下浮20%向成交（中标）单位收取计算。不足5000元按照5000元定额收取。 供应商将招标代理服务费计入总报价但不单独列明，成交单位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以转账、电汇或现金等形式交纳。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商洛学院和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商洛学院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商洛学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执行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卓佲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黄乐

联系电话：177 7896 6062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30号合力紫郡B座21层

邮编：710065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粮油食品品质分析实验室建设项目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9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9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粮油食品品质分析仪器，一批 | 1.00 | 1,900,000.00 | 批 | 工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粮油食品品质分析仪器，一批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仪器设备名称** | **用途** | **数量** | | 1 | 超纯水机 | 粮食工程研究平台蒸馏水、超纯水供应 | 3 | | 2 | 生物安全柜 | 粮食安全与控制相关实验所需（无菌）操作平台（间） | 1 | | 3 | 通风橱 | 粮食贮藏与控制实验室通风设施或特殊实验所需的通风设施 | 1 | | 4 | 高压灭菌器 | 粮食加工或贮藏所需仪器、设备等无菌、灭菌所需设备 | 2 | | 5 |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 粮食作物热风干燥以及相关实验材料的烘干、干燥等，提供室温到250℃恒温环境 | 4 | | 6 | 冷冻干燥机 | 粮食加工（副）产品非热干燥，主要是避免热敏性材料的损失或破坏，提供样品干燥的低温技术和设备 | 1 | | 7 | 空调 | 粮油绿色仓储与安全控制实验室环境条件控制和调节，主要通过温度、湿度调节提供适于相关仪器设备、物料存贮的环境条件 | 1 | | 8 | 空调 | 粮油绿色仓储与安全控制实验室环境条件控制和调节，主要通过温度、湿度调节提供适于相关仪器设备、物料存贮的环境条件 | 1 | | 9 | 生化培养箱 | 粮食作物相关微生物培养、育苗等研究所需恒温恒湿等生化培养条件 | 5 | | 10 | 恒温摇床 | 粮食作物及其副产物样品的前期处理、恒温保存等，微生物实验所需的振荡培养条件 | 3 | | 11 |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可以用来检测核酸、蛋白等，标记蛋白检测，蛋白定量检测，微生物细胞培养检测以及常规的全波长扫描，比色皿检测模式下可以测量核酸，蛋白，微生物细胞培养以及动力学检测 | 1 | | 12 | 4℃/-20℃冰箱 | 储存粮油相关实验的样品、酶、试剂等 | 5 | | 13 | 超声波清洗机 | 仪器清洗以及辅助提取 | 4 | | 14 | 千分之一电子天平 | 粮食等样品高精度称重 | 8 | | 15 | 旋转蒸发仪 | 粮食提取物真空低温浓缩，主要用于相关样品制备或获取 | 4 | | 16 | 水浴往复恒温振荡培养箱 | 粮油安全控制实验中样品前处理、微生物培养等 | 2 | | 17 | 循环水真空泵 | 旋转蒸发仪配套 | 5 | | 18 | 磁力搅拌器 | 实验样品提取时通过搅拌、加热等作用辅助提取 | 5 | | 19 | 马弗炉 | 用于粮油样品烧结、融化、元素分析、物理测定 | 1 | | 20 | 酸度计 | 酸度测定 | 4 | | 21 | 实验用制冰机 | 粮油分子实验样品保存用冰 | 2 | | 22 | 大量程电子秤 | 大重量物料称重 | 5 | | 23 | 试验砻谷机 | 将稻谷脱去颖壳，制成糙米的粮食加工机械。 | 1 | | 24 | 振动筛 | 采用粮油样品在不同规格的筛子上筛理时达到不同的颗粒分离，并计算出筛上物残留量粉类粮食的粗细度 | 1 | | 25 | 试验碾米机 | 适用于粮食、种子、测验稻米、谷子、小米、大麦的品质，并可进行生化分析。 | 1 | | 26 | 吹泡示功仪 | 用来检测面团流变学特性的专用检测仪器，该仪器通过模拟实验室发酵和烘烤阶段中面团变形情况，检测分析面团的粘弹性、延展性和烘焙性能等。主要用于小麦育种、小麦加工和流通环节小麦和面粉的品质评价。 | 1 | | 27 | 全自动小型榨油机 | 粮食样品制油设备 | 1 | | 28 | 面粉加工精度仪 | 测量面粉的麸星含量、色度 | 1 | | 29 | 磨粉机 | 小麦制粉、小麦综合特性评价 | 1 | | 30 | -80℃超低温冰箱 | -80℃超低温冰箱保藏样品及菌株 | 1 | | 31 | 傅里叶变换红外光谱仪 | 粮食营养成分结构鉴定 | 1 | | 32 | 便携式数显折射计 | 粮食糖度、可溶性固形物测定 | 3 | | 33 | 数字式超细研磨仪 | 数字式超细研磨仪将各类固体或脆性材料研磨至微米甚至纳米级细度 | 1 | | 34 | 流变仪(含温控) | 粮食组分如淀粉、果胶、蛋白质等成分粘度、流变性质测定（粮食工程专业基础教学课程急需） | 1 | | 35 | 油脂过氧化值和酸价测定仪 | 用于快速评估油脂氧化程度和水解酸败状况，应用于食品加工、油脂生产、质量监督及科研 | 1 | |
| 2 |  | 超纯水机  一、工作条件  1.环境温度：5～45℃；  2.水源：市政自来水；  3.电源：AC220V±10%,50HZ；  二、技术参数  1.原水要求：城市饮用自来水(进水TDS≤200ppm）；  2.纯水产量：≥20升/小时；  3.UP超纯水指标：  3.1电阻率(25℃)：≥18.2MΩ.cm；  3.2总有机碳TOC\*：≤3ppb；  3.3细菌：≤0.01cfu/ml；  3.4颗粒物(≥0.1μm)：≤1/ml；  3.5热原/内毒素：≤0.001EU/ml；  3.6核糖核酸酶(RNases)：≤1pg/ml；  3.7脱氧核糖核酸酶(DNases)：≤5pg/ml；  3.8邻苯二甲酸二乙酯（EDP）（µg/L）：未检出；  3.9双酚A（µg/L）：未检出。  4.RO反渗透水指标：  4.1离子截留率：≥97%（使用新RO膜时）；  4.2有机物截留率：≥99%,当MW>200道尔顿；  4.3颗粒和细菌截留率：≥99%；  4.4出水口：2个：RO反渗透水1个、UP超纯水1个。  三、系统功能及要求  ▲1.全自动微电脑控制系统，背光式LCD液晶屏(分辨率:128×64，尺寸:66×33mm)；  2.2路水质监控和定时定制取水功能，实时监测RO反渗透水（TDS）、UP超纯水（电阻率）水质；  3.定时取水:1～99min；定质取水:0.1～18.2MΩ.cm；  4.全面的系统维护及安全报警，缺水、水满报警；RO反渗透水、UP超纯水水质超标报警；耗材寿命终结报警；  5.可独立拆解的一体化4柱式超纯化柱组；  6.全自动RO膜防垢冲洗功能，RO膜全自动冲洗及手动强制冲洗程序  7.工厂、客户二级密码，系统设置均由密码保护  ▲8.投标人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国家级CNAS标识第三方检测报告；  四、基本配置：  主机：1台；纯化柱1套，包含：5μm PP深层滤芯 1套；KDF复合滤芯 1套；精密活性炭滤芯 1套；100 GPD RO膜 1套；有机物纯化柱 1套；双波长(185&254nm)紫外灯管1套；4柱式超纯化柱1套；UF超滤组件1套；(0.45+0.1)μm PES终端滤器 1套；12升压力桶：1只；附件包：1个。 |
| 3 |  | 生物安全柜  1、洁净度HEPA：ISO 5级（100级Class100）  2、菌落数≤0.5个/皿·时（Φ90㎜培养平皿）  3、气流模式达到30%外排，70%内循环要求  4、风速前口风速（工作窗口吸入风速）≥0.55±0.025m/s  5、过滤级别/过滤效率HEPA：≥99.995%，@0.3μm  6、噪音≤65dB(A)  7、照度≥800Lux  8、振动半峰值≤5μm  9、电源AC单相220V/50Hz  10、最大功耗≤1100W  11、工作区尺寸W1×D1×H1约1340×650×620mm  12、高效过滤器规格及数量1280×490×50mm×①  820×380×70mm×①  13、荧光灯/紫外灯规格及数量20W×②/30W×① |
| 4 |  | 通风橱  1.规格：通风柜整体尺寸（W宽度×D深度×H高度）：约1500×850×2350mm，其中下柜含台面高度为850mm，上柜高度1500mm；左右置式配重；台面采用12.7mm厚实芯理化板，边沿加厚至25.4mm，抗酸碱、耐腐蚀、易清洁；  2.钢板及喷涂：≥1.0mm厚冷轧钢板下柜，表面环氧树脂喷涂，前处理经脱脂、环保型纳米陶化处理，烘干后的钢制品送至喷粉室中进行内外静电喷粉，厚度≥80μm，经高温炉固化；  3.导流板：耐腐蚀的高分子材料或类似材料，置于通风柜操作区内侧，三段式导流板设计，使操作区污染气体作层流运动，无气流死角，不会产生紊流或涡流现象；  4.内衬板：耐腐蚀的抗倍特板材料，导流板和内衬板材质一致，引导通风柜气体快速排出柜外，进入排风管道；  5.安全视窗：良好的可视范围，≥6mm厚钢化玻璃，安全视窗的移动距离≥750mm，内部采用垂体平衡装置，可以停留在上下任何位置；升降轨道、窗框、拉手采用全铝合金材质,环氧树脂喷涂；拉手部位须设计良好的补风及导流效果使操作人员在拉手任何一点拉动升降视窗，均可保证升降平稳不倾斜、阻力小无噪音；  6．化验水斗：PP制作，耐酸碱一体成型小水杯；  7．化验水咀：实验室专用单口烤漆水咀；  8.液晶控制系统：通风柜控制器以微控制器为核心，功能完备，结构简单，界面清晰，操作容易；  9.通风柜带漏电保护、保护试验仪器及人员安全；  10.配离心风机和风管配件。风速：0.3~0.5米/s；风量：1500立方米/h。 |
| 5 |  | 高压灭菌器  1、灭菌室有效容积:≥100L(φ440×650) mm  2、使用寿命：10年/20000次灭菌循环  3、设计压力：0.45Mpa  4、额定工作压力：0.23Mpa  5、设计温度：156℃  6、额定工作温度：139℃  7、热均匀度：≤1℃  8、灭菌时间选择范围：0-9999小时59分钟 ▲9、灭菌温度选择范围：40-139℃  10、固体融化、保温时间选择范围：0-9999小时59分钟 ▲11、固体融化、保温温度选择范围：40-100℃  12、解锁开盖温度：40-99℃可设（默认温度80℃）  性能特点：  脚踏开关：脚踏式操作设备的自动开关门，无需手触开关门，自动锁止门盖，防止操作员二次接触灭菌物品。  1、门盖锁止技术：多爪均分式机械门盖锁止机构，机构设在上盖，操作台面干净，物品装载、进出无障碍。  2、灭菌室材质：采用3mm厚度SUS30408不锈钢材质，一体成型法兰腔口，内表面电解抛光，耐锈，经久耐用，标准寿命：10年20000次灭菌循环。  3、门密封：燕尾型密封槽，自胀式医用硅胶模压密封圈，耐腐蚀、耐高温、更安全。  4、丰富的程序内容：具有实验模式、医疗模式、液体模式、固体模式和自定义模式五大程序类目，其中实验模式和医疗模式两大类程序里均有50条自定义程序供用户自主创建，可创建程序名称和灭菌参数值，共计创建160条程序。  5、人性化操作界面：采用7寸真彩触摸屏，屏界面可同时显示：灭菌温度、灭菌时间、排气温度、灭菌模式、压力、水位、门动态、解锁状态、样品温度、运行进程状态、灭菌过程曲线图和报警状态等。  6、操作权限管理：21级权限管理，具有管理员、一级和二级用户权限，启用设备需输入权限密码方可使用。  7、自动进水：电磁泵和电磁阀控制自动进水，进水口装有高效滤网，保证灭菌效果。  8、蒸汽排放系统：内置集汽水箱，集水箱前置，可直排至下水管路，无需人为取出倒水，汽水内循环，零蒸汽外排现象。  9、灵活的排汽模式：采用N级排气方式，排气次数和速率可任意调整，优于传统的固定级别排气模式。  10、快速冷却系统：配双空气对流快速冷却风扇和高效冷凝器，冷却速度快。  11、电磁冷却锁：解锁温度和压力可设，只有当压力和温度冷却至设置的参数值时，方可解锁开盖，防止误操作。  12、多重安全保护措施:具备安全联锁保护、具有液胀式、过热温控感应式和离子浓度式三重防干烧保护装置、超温超压保护、漏电过流及短路保护，全启式安全阀过压保护、在线故障监测、系统安全测试等  13、预约启动功能：每条灭菌程序均可预约设定时间自动运行，预约时间0-9999天。  14、记忆存储功能：可存储6000条灭菌记录，可查阅历史数据和操作人信息，可U盘导出。  15、打印功能：打印灭菌过程中的温度、时间、压力、进水、排气、冷却、灭菌起始时间、结束时间和操作员信息，方便用户记录保存和追溯。 |
| 6 |  |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1、风循环方式：侧风道强制对流  2、性能：使用温度范围：RT+10～250℃  3、温度分辨率：≤0.1℃  4、温度波动度：≤±1℃  5、温度分布精度：≤±2.5%  6、内装：不锈钢板  7、外装：冷轧钢板，表面耐药品性涂装  8、保温层：岩棉板  9、加热器：不锈钢加热管  10、额定功率：≥2.3 kw  11、排气口：内径≥28mm，具有测试孔功能  13、测定温度显示：≥4位数码显示；设定温度显示：≥4位数码显示  14、定时器：0～9999分钟（带定时等待功能）  15、运行功能：定值运行、定时运行、自动停止  16、具备程序模式  17、附加功能：偏差修正、菜单按键锁定、停电补偿、停电记忆。  18、传感器：Pt100  19、安全装置：过升报警  20、内尺寸（宽\*深\*高mm）约550×450×550  21、隔板≥2层，承重：≥15kg |
| 7 |  | 冷冻干燥机  1.冻干面积：≥0.27m2；  2.捕水容量：≥6kg/批；  3.盘装溶液：≥3L；  4.板层尺寸：Φ240mm；  5.板层间距：50mm；  6.板层数量：≥6块；  7.冷阱容积：≥30L，冷阱筒直径≥300mm，深度≥360mm；  8.-80℃冷阱最低温度（空载）：≤-80；  9.极限真空度(空载)：≤5（Pa）；  10.功率KW（-80℃）：≤1.7；  11.采用≥7寸真彩触摸液晶屏控制系统；  12. 控制系统自动保存冻干数据，并能以实时曲线和历史曲线的形式查看；  13. 干燥室采用无色透明一次注塑成型聚碳干燥室，样品清楚直观，可观察冻干的全过程；  14. 配置充气阀，可充干燥惰性气体；  15. 可设定冷阱温度，低于温度设定值时开启真空泵，保护真空泵使用寿命。 |
| 8 |  | 空调  1.能效等级：新一级能效。  2.匹数：2.0匹  3.制冷剂：环保冷媒，支持冷媒环技术，极端高温（60℃）仍可高效运行。  4.制冷能力：>5000W  5.制热能力：>7200W  6.循环风量：≥900m³/h，送风距离≥9米，支持上下扫风。  7.噪音：室内机≤22分贝，室外机≤44分贝。  8.制冷功率：≥1200W  9.制热功率：≥2000W  10.支持APP远程控制。  11.根据室温自动调节风向和风速。  12.自清洁功能：内机/外机自动清洁。  13.定期反转清除积尘  14.全域风道：180°旋转风道，支持垂直0°送风。  15.高温制冷/低温启动：支持极端环境下的稳定运行。 |
| 9 |  | 空调  能效等级：新一级能效。  匹数：5匹  制冷剂：环保冷媒。  循环风量：≥1800m³/h，采用双贯流风扇技术，覆盖大空间速冷速热。  噪音：室内机噪音≤50分贝；室外机噪音≤58分贝。  制冷功率：约3500W。  制热功率：含电辅加热功率约3000W。  空气除菌率≥99.9%。  换热器自清洁除菌率≥99.9%。  支持WiFi智控。  触控式或遥控操作，配备独立除湿功能。  高温制冷与低温启动功能。  电源电压：220V |
| 10 |  | 生化培养箱  1、电源电压：220V50HZ  2、控温范围（℃)：0～65 3、温度分辨率（℃)：≤0.1 4、温度波动度（℃)：≤±0.3  5、制冷剂：134a  6、加热功率（kw）：≥0.8  7、隔板：≥三块  8、外置电源插座可任意连接内置用电设备，紫外线杀菌灯，离心风机循环风道，磁性胶条密封箱门，模糊PID控制，超温报警、参数记忆等功能，箱体配有30毫米的测试孔，配有照明灯，具有高低风量调节功能  方式：强制对流  外壳：冷轧钢板  加热器：不锈钢电热管  压缩机：风冷密闭压缩机  除霜构造：双蒸发器切换除霜  控制器：彩屏液晶控制  温度设定方式：轻触按键设定  温度表示方式：测定温度显示；设定温度显示  定时器：0～99.9h\*30（带定时等待功能）  运行功能：程序运行  传感器：Pt100  安全装置：电子式限温器，回路自诊断。  内容积：≥250L |
| 11 |  | 恒温摇床  1控制方式：PID控制  2对流方式：强制对流  3振荡方式：回旋  4显示方式：LCD液晶显示  5.USB数据存储系统。全程自动记录存储试验过程数据并且自动转换成图。  6控制系统：标准模式；静态模式；持续模式；程控模式(多段温度、转速、时间的控制）  7摇床采用伺服电机。可以根据客户要求设定正反转功能  8回旋频率范围（rpm）0；20～450（可做静态培养，正反转）  9回旋频率精度（rpm）≤±1  10.超低速启动，转速失控后，自动锁定，启动速度可调。  11电子控制可调式封闭循环加热。静音风扇设计和强制对流方式及独特的风道设计。  12温度、时间、转速同界面显示。  13摇板摆振幅度(mm) Ф26  14.最大配置 100ml×23 or 250ml×15 or 500ml ×9 or1000ml×6 or2000ml×4  15标准配置 500ml×3 250ml×3 100ml×4 50ml×4  16托板尺寸(mm) 450×410  17定时范围(h/min) 0～9999（可不定时，连续运行）  18温控范围(°C) 环境温度＋5～65（不制冷）  19温控调节精度(°C)≤±0.1（恒温状态）  20温度均匀度(°C)≤±0.5（37℃，有效工作面）  21温度波动度(°C)≤0.1（37℃）  22托盘数量 1块  23容积（L）≥70 |
| 12 |  |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光学系统：双光束，CT单色器  2.光源：氘灯钨灯  3.检测器：光电二极管  4.光谱带宽：2nm  5.波长精度：全波长≤0.2nm  6.波长重复性：≤0.05nm  7.光度范围：-3～3A ； 0～200%T；  8.光度精度：≤±0.002A(0～0.5A)，≤±0.004A（0.5～1A），≤±0.2 %T (0～100 %T)  9.光度重复性：±0.001A(0～0.5A)，±0.002A（0.5～1A），±0.1 %T (0～100 %T)  10.杂散光：≤ 0.02%T  11.基线平直度：±0.0004A  12.稳定性：±0.0004A(500nm 处)  13.光度噪声：≤±0.0004A  14.主机功能：光度测量，定量分析，多波长测量，动力学分析，光谱扫描，DNA/核酸蛋白测量  15.光度方式：透过率，吸光度，浓度，能量；  16.数据接口：RS-232C、USB drive、USB HOS  17.配置：主机一台不低于i7/8G/1T/集显/Win10/，≥23英寸显示器），测试分析系统及电脑控制分析软件一套，石英比色皿一盒，玻璃比色皿一盒，防尘罩一个，合格证，保修卡，产品说明书各一份 |
| 13 |  | 4℃/-20℃冰箱  1.开门方式：对开门设计  2.总容量：≥700L（冷藏室≥442L + 冷冻室≥258L）  3.分区设计：≥22格分区，包含≥4层高隔板、≥2个干湿可调抽屉、双排直开抽屉等。  4.面板材质：PCM彩涂板。  5.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6.运行噪音：≤36分贝。  7.风冷无霜技术：360°循环送风。  8.变频压缩机+变频风机：温度波动小，节能稳定。  9.冷冻能力：≥7.5kg/12小时。  10.抗菌净味模块：抑制细菌滋生，长效除异味。  11.干湿可调抽屉：支持不同湿度调节，适配果蔬、干货等食材。  12.净味除菌：冷藏、冷冻双净化，延长食材保鲜期。  13.App远程操控，可设置速冻、速冷、假日模式等。  14.层架高度可调 |
| 14 |  | 超声波清洗机  1.数显设定超声清洗时间  2.工作时间倒计时显示  3.实时显示清洗槽内实际温度  4.室温～80℃的温度设定范围  5.1～99分钟总工作时间设定  6.配有不锈钢网篮、降音盖  7.仪器的内外壳体和降音盖采用不锈钢  8.仪器的操作程序采用单片机软件  9.工作参数断电记忆功能  10.内槽：约240\*140\*150mm  11.容量：≥5L  12.频率：40Khz  13.功率：约120W |
| 15 |  | 千分之一电子天平  1、技术指标：  （1）最大称量值≥600（g）  （2）读数精度≤1（mg）  （3）重复性≤1mg  （4）线性≤1.5（mg）  （5）典型称量时间：≤3s  （6）秤盘尺寸约135\*135mm高防腐蚀性不锈钢材料  （7）灵敏度时间漂移：（10～30℃）≤2ppm/℃  （8）工作温度范围：5～40℃  （9）工作电压100～240V AC50～60HZ ±10%  2、 仪器特点：  1) 全铝合金外壳  2）内部校准，配RS232通讯口  3）外部校准，系统具有自动侦别砝码功能，可自定义校准砝码重量。  4）可实现多台天平智能管理功能  5）标配下挂称重、百分比称量、动物称重、密度称量、配方称重等多种应用程序；  8）内置实时时钟功能  9）内建密度直读程序，配合密度配件可准确测量密度并自动运算结果；  3、配置清单：   |  |  |  | | --- | --- | --- |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 1）主机 | 1 | 台 | | 2）防风罩 | 1 | 个 | | 3）挡风圈 | 1 | 个 | | 4）秤盘 | 1 | 个 | | 5）电源适配器 | 1 | 个 | | 6) 合格证 | 1 | 份 | | 7）使用说明书 | 1 | 份 | |
| 16 |  | 旋转蒸发仪  1.LCD数字显示屏可同时显示温度、转速和定时信息；  2.有正反转功能，转速范围20～280 rpm；  3.5L两用水、油浴加热锅，加热温度可达180℃；不锈钢材质；  4.冷凝器，冷凝面积≥1700cm²；  5.双层改性PTFE高弹性密封圈和压簧设计；  6.蒸发瓶带推出器，方便拆卸；  7.旋蒸防护罩套装；  8.配蒸发瓶支架，抗多种有机溶剂，适合放置各种圆底玻璃器皿；  9.电机类型：直流无刷电机；  10.USB接口，可外接电脑控制仪器并记录转速、温度数据；  11.加热锅内没有水和油时自动切断电源启动防干烧保护；  12.旋转方向：顺时针和逆时针旋转；  13.温度范围：室温～180℃；  14.温度控制精度：水浴：≤±1℃；油浴：≤±3℃；  15.加热功率：1300 W；  16.屏幕显示：LCD；  17.升降方式：电动；  18.升降行程：≥150mm；  19.定时：有；  20.时间设置范围：1～999min。 |
| 17 |  | 1.水浴往复恒温振荡培养箱  2.不锈钢内胆、摇板、弹簧、烧瓶夹；侧面设有排水闸，具有超温报警功能及异常情况自动断电功能，有断电恢复功能  3.振荡频率：20～200rpm  4.振荡频率精度：≤±1rpm  5.摇板振幅：20mm往复式  6.温控范围：环境温度～99.9℃  7.温度分辨率：≤0.1℃  8.温度均匀度：≤±0.2（37℃，100r/min）  9.控制方式：PID微电脑智能控制  10.最大容量(ml\*支)：100×24 / 250×15 / 500×11/1000×6l  11.定时范围：0～9999分钟（小时）  12.摇板尺寸(mm)：约340X470  13.摇板数量：1块/标配250ml夹具  14.水槽尺寸（宽x深x高）：约600X420X260 |
| 18 |  | 循环水真空泵  1.显示方式：压力表×4  2.抽气头数量：4  3.最大真空度MPa ：0.098  4.单头抽气量L/min：≥10  5.扬程：≥8m  6.抽头材质：铜  7.水槽容积L：≥15 |
| 19 |  | 磁力搅拌器  1.最大搅拌量(H2O)≥3L  2.搅拌子数量：3  3.电机输出功率≥3W  4.转速可调范围：20～1500rpm(步进：10rpm)  5.顺逆时针搅拌/间歇时间（逆时针除外）：45s/5s  6.定时范围：0～9小时(步进：5min 0为无穷大)  7.显示方式：液晶屏  8.标配搅拌子：不少于8种规格  9.工作盘材质：PVC  10.工作盘尺寸≤Ф110  11.外形尺寸≤W.110×D.180×H.14.5mm |
| 20 |  | 1.马弗炉  2.功率≥3000W  3.加热方式：左右与上侧合金丝三面加热  4.性能：使用温度范围：100～1200℃  5.温度分辨率：≤1℃  6.温度波动率：≥±1℃  7.环境温度升至最高温度时间：≤30分钟  8.方式：连续  9.构成：排气口：φ30mm后部连接长方形烟囱尺寸80\*60mm  10.炉膛材质：陶瓷纤维  11.加热器：合金加热丝  12.额定功率：≥3 kw  13.外壳：轧花不锈钢材质  14.控制器：≥60段程序控温仪表  15.程序模式：≥40段  16.温度设定方式：轻触按键设定  17.温度表示方式：测定温度显示；设定温度显示  18.定时器：0～99h59min（带定时等待功能）运行功能：定值运行、定时运行、自动停止、程序运行  19.附加功能：偏差修正、菜单按键锁定、停电补偿、温度过冲自整定、内部参数锁定、断电参数记忆  20.传感器：K型传感器  21.安全装置：手动炉门安全锁、超温声光报警、超温保护功能、开门断电、热电偶故障  22.内容积≥7 L |
| 21 |  | 酸度计  1.显示屏：≥6.5英寸LED屏  2.显示参数：pH, mV、温度、时间  3.pH测量范围：-2.00至20.00 pH  4.pH分辨率：≤0.01/0.001 pH  5.pH相对精度：≤±0.002pH  6.稳定性：≤±0.01 pH/3h  7.输入电流：≤2×10-12 A  8.输入阻抗：≥1×1012 Ω  9.mV测量范围：-1999.9～1999 mV  10.mV分辨率：≤±0.1/1mV  11.mV相对精度≤：±0.03%FS  12.温度测量范围：0～100℃  13.温度分辨率：≤0.1℃  14.温度相对精度：≤±0.2℃  15.温度补偿：手动/自动（0～100）℃  16.校准点：1～5点自动校准，CH、USA、NIST校准溶液可选；  17.GLP标准：符合  18.缓冲液：欧/美/NIST.  19.数据存储：≥2000组  20.通讯接口：USB2.0，蓝牙无线 |
| 22 |  | 实验用制冰机  1.机械式旋转挤压型制冰方式，电脑控制全自动制冰，所制冰型为不规则的小颗粒雪花形碎冰；  2.翅片管型压缩机，强制空气冷却式制冷，制得的冰水比≥80%；  3.≤5分钟快速出冰，碎冰颗粒小；  4.LED灯显示，一键启动，自动检测并显示故障问题，整体UI设计简约，操作便捷直观；  5.故障显示去代码化，采用镂空光标图案显示故障，正常状态及故障根据不同颜色区分；  6.外置4um过滤器，各种水质皆可实现正常制冰；  7.配多至3重过滤器组合串联，实现对复杂水质进行过滤；  8.标配主动排水功能，无地漏情况保证实现高位排水；  9.制冷剂R290/115 g，实现环温20℃水温35℃制冰70 kg/天；  10.硬质聚氨酯泡沫隔热层，环温20℃下可维持储冰室温度-18℃，降低冰的融化比例；  11.≥50L储冰室,储冰量为≥25kg；  12.外壳材质采用不锈钢板附加防锈抗指纹涂层；  13.静音运行，噪音≤52dB；  14.整机及附件配置：制冰机一台、电源线、过滤器、接头、配胶垫片、进水管、排水管、塑胶白铲；  电源:AC200-240V/50Hz。 |
| 23 |  | 大量程电子秤  1.秤面材质：不锈钢  2.最大承重：≥30kg  3.精度：≤2g  4.电源类型：可反复充电电池；  5.显示屏：LCD 6位数；LED背光 |
| 24 |  | 试验砻谷机  1.测定项目：脱壳率，出糙率。  ▲2.样品处理能力：≥稻谷50Kg/小时。（提供佐证材料证明文件）  3.主轴转数：≥1900rpm。  4.副轴转速：≥1000rpm。  ▲5.脱壳率：（提供佐证材料证明文件）  籼米脱壳率：≥98%。  粳米脱壳率：≥99%。  6.电机功率：≥0.4Kw。  7.胶辊：宽35mm×直径100mm。  8.透明丙烯面板，可观看脱壳过程。  9.操作简单：胶辊间距和风量的调节不用专业工具。  10.基本配置包含主机一套，整粒收集箱一个，防护罩一套。 |
| 25 |  | 振动筛  1.最大筛理量：≥500g  2.筛框层数：≥3层  3.筛动幅度：≥100mm  4.回转速度：≥120r/min  5.顺逆转时间：各为60s  6.配套筛格外径：220mm  7.电机功率：≥60W  8.工作电源：AC220±10V，50Hz |
| 26 |  | 试验碾米机  1.测定项目：糙出白率。  2.处理量：150～200g/次。  ▲3.轧辊旋转数：750～1450rpm。（提供佐证材料证明文件）  4.糙出白率：  籼米糙出白率：≥97%。  粳米糙出白率：≥99%。  5.计时器 0～10min；0～10sec。  ▲6.砂辊：#26、#30、#36、#40、#46、#60。（提供佐证材料证明文件）  ▲7.配备多级变速皮带轮，砂轮的转速能分8个阶段变速。（提供佐证材料证明文件）  8.基本配置  应包含主机一套，月牙扳手，碾磨砂轮，配套附件一套。 |
| 27 |  | 吹泡示功仪  1.基本配置：揉混器（1台）、吹泡仪(1台)、成型部装(1套)、制冷水浴(1套)、滴定管(2支)、数据处理软件(1套)等；  2.电源：AC 220V，50Hz；  3.测定对象：面粉；  4.样品量：250±0.5g；  5.检测指标：P 值、L值、W值、G 值、P/L值；  6.压面槽：高度12.0±0.1mm；压面辊：大直径（40.0±0.1）mm/小直径（33.3±0.1）mm；圆形切刀：内径（46±0.5）mm；  7.吹泡器上下盘自动闭合锁紧，上盘内径：55.0±0.1mm，紧固间距：2.67±0.01mm；  8.配备制冷水浴，揉面钵温度恒定至：24℃；  9.和面机工作温度：24±0.2℃；  10.和面刀转速：60±2RPM；  11.面泡样品脱粘体积：（18±2）ml  12.醒发箱工作温度：25±0.2℃；  13.吹泡空气流速：96±2 L/h;  14.不少于两个醒发室，一次醒发样品处理量不少于8个  15.温控系统采用PLC控制，控温效果好；  16.检测方法符合标准GB/T14614.4、ISO5530－4、ICC121、AACC54－30、54-50.01，国际谷物科技协会ICC121，ICC 171，国际标准化组织ISO 27971的要求；  17.控温方式：外接循环水；  18.可观察吹泡室，温度湿度自动调节保持恒温恒湿，实验结果不受外界环境影响，以确保测试结果精度；  ▲19.产品通过具有CMA、CAL、CNAS计量认证的国家级检验机构检测，并能出具相应的检验报告。（提供佐证材料证明文件）  20.W值的变异系数：±8%，P值的变异系数：±8%，G值的变异系数：±5%；  21.可进行气泵压力92/60校准；  22.和面机主机通过计算机提示实验用水量，能够精确定量加水。  23.节省空间同时能保证温度恒定，数据稳定  24.全过程能自动进行测试曲线记录，吹泡面片进样，吹气启动，样品清理简单便捷。  25.可观察吹泡室，温度湿度自动调节保持恒温恒湿，实验结果不受外界环境影响。  26.分析软件功能：测试曲线实时显示，数据实时获取，自动保存并存档，数据可对比并自动生成分析报告等。自动分析数据并能打印试验结果，数据结果具有可追溯性。 |
| 28 |  | 全自动小型榨油机  1.电机功率：≥3.5KW；  2.处理量：≥15kg/h；  出油率：根据物料含油率。 |
| 29 |  | 面粉加工精度仪  1.仪器内光源：模拟D65照明体，数字可调节光源，全自动校正。  2.粉色表示：色空间值L\*、a\*、b\*（L、a、b）  3.麸星含量表示：试样表面麸星面积与试样表面积的比值（%）  4.白度表示：蓝光白度Wb  5.显示：液晶显示器  6.示值精度:麸星含量测量精度≤0.01%  7.麸星含量测定重复性：稳定性(30 min)≤5%  8.色度值重复性：△E\*ab≤0.2  9.预热时间：≤30分钟  10.电源：交流 220V±10% 50Hz  11.工作温度：0℃~40℃  12.图像传感器分辨率：≥1280×1024像素（静态），≥650×480像素（动态扫描）；可连续抓拍并存储照片。  13.报表功能：可以任意查询数据，并生成excle报表。  14.电脑和仪器一体，完全密封防尘，无风扇散热，可用于面粉车间现场。 |
| 30 |  | 磨粉机  适用标准：  全自动中型实验磨粉机适用于GB/T 2057、GB/T 5506、GB/T 17892、 GB/T 17893、GB/T14614、GB/T 14615、GB/T 21118、GB/T 8607、GB/T 8608、GB/T 5504、GB/T 10361、GB/T 35991、GB/T 35944、NY/T 1094.2、等相关要求  技术参数：  1、环境温度：10～50℃；  2、产量：6～12Kg/h  3、相对湿度： ≤90%；  4、样品水分：软麦≤14%，硬麦≤16%  5、研磨系统：3皮、3心  6、喂料系统：皮磨喂料和心磨喂料  7、关风系统（闭风器）：2个  8、离心集尘器（刹克龙）：6个  9、筛子转速：298r/min  10、磨辊规格：φ155x200mm  11、筛子回转直径：φ23mm  12、快辊转速：500r/min  13、吸风量：669m³/h  14、齿辊速比：2：1  15、风压：2710Pa  16、光辊速比：2：1  17、驱动功率：1.5+1.5+0.55kW  18、风阀为电动风阀，需接入自动控制系统  ▲19.本产品具有发明专利和外观设计专利证书 |
| 31 |  | -80℃超低温冰箱  1、样式：立式；  2、有效容积：≥830L；  3、配4层可调不锈钢搁架；  4、具有两个上下独立高密度聚氨酯发泡门体，每个门体双层门封条；  5、箱体外部材质：喷涂钢板；  6、内胆材质：喷涂钢板；  7、抽屉数量：配备≥16个耐低温抽屉或冻存架；  8、整体采用高密度聚氨酯发泡箱体；  9、上下独立双间室设计，温度互不影响；  10、噪音值：整体设备噪音值≤55dB(A)（声功率）；  11、传感器数量：配备≥6个温度传感器；  12、温度设置范围：上下两个间室可以分别设定不同温度，温度设置范围-40℃～-86℃；  13、温度设置精度：≤0.1℃；  14、显示控制器：产品采用≥7英寸液晶电容触摸屏，显示系统运行状态包括箱内温度、设定温度、电压、环境温度、报警记录、时间、温度曲线、压缩机运行状态等参数信息；  15、制冷系统：采用品牌变频压缩机以及环保碳氢制冷剂；  16、温度均匀度：≤2.2℃；  17、强制散热系统：配备国际品牌冷凝风机；  18、采用铜管蒸发器进行制冷同时采用翅片式冷凝器进行散热；  19、降温时间：25℃环境下，空载从室温降低至特性点温度时间不高于240min；  20、七重报警功能：传感器故障报警，超温报警，后备电池低电量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环温超标报警，电压超标报警；  21、三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灯光闪烁，远程报警及报警设备；  22、四重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停机间隔保护，密码保护，高低电压异常补偿保护；  23、双锁结构设计,自带暗锁，同时可用挂锁；  24、手防撞设计，拉手具有防撞设计，开启后不会随意晃动，避免拉手旋转撞击碰伤；  25、温控器有密码保护功能，防止随意调整关键运行参数；  26、测试孔：标配两个测试孔；  27、温度数据记录：标配USB模块 ，同步记录箱内温度数据；可存储10年温度数据，方便查询历史记录。 |
| 32 |  | 傅里叶变换红外光谱仪  1. 光谱范围：7800～350 cm-1；分辨率：优于1.0 cm-1；  ▲2. 信噪比：优于50000：1 P-P值(4cm-1,1分钟背景及样品扫描，2100cm-1处) ；（提供佐证材料证明文件）  3. 检测器：高灵敏度进口检测器；  4. 分束器：多层镀膜溴化钾，带防潮涂层  5. 扫描速度：微机控制和选择不同的扫描速度，档次连续可调，图谱自动比对；  6. 红外光源：陶瓷光源；干涉仪：非正交Michelson 干涉仪；接收器：带有防潮膜的高灵敏度DLATGS 接收器；数据传输接口：USB2.0（兼容3.0）；  7. 波数精度：≤0.01 cm-1；  ▲8. 动镜与定镜均采用一体化成型的镀金角镜结构。免黏结的设计；  9. FTIR软件工作系统：中文对谱图进行标注，数据处理功能（标峰，峰面积积分，基线校准等操作），图谱自动对比功能，软件具有大气修正功能除去空气中水和二氧化碳,谱图检索功能，自我诊断功能，谱图匹配功能，标准文件格式，基础红外解析功能，QC比较功能，按点平滑功能，y轴归一化功能，谱图组保存功能,红外标准谱图≥15万张.；  10. 满足EMC电磁兼容设计规范要求；  11.可兼容网络教学管理系统；  12.噪音值：＜4.3\*10-5A； 13.稳压电源：AC220V,50Hz； 14.数据传输接口：高速USB 2.0； 15.电脑及参数：windows XP/vista/win7/win819；  ▲16.可提供不少于36个月有效质保服务，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护17.主机1台，操作软件1套，压片机1台，红外电子防潮箱1套、烘烤灯1台，压片模具1套，玛瑙研钵1套，溴化钾光谱纯100克，可拆液体池1套，ATR附件1套。 |
| 33 |  | 便携式数显折射计  1.适用于测试各类果汁，食品，饮料以及某些化学品或工业溶剂如清洗液和防冻剂等的Brix值。  2.重约100g，可单手操作  3.清水归零  4.具有自动温度补偿功能（ATC）  5.外部光线干扰阻止功能  6.防尘，防水性能≥IP65  7.不慎落水可浮于水面  8.测量范围：Brix 0.0至93.0%；精度：≤±0.1%，≤±0.1℃；分辨率：≤Brix0.1%,0.1℃。  9.配挂绳与便携腰包。 |
| 34 |  | 数字式超细研磨仪  一、技术指标：  1、专为食品、饲料NIR近红外分析设计的粉碎仪器，样品在高速转刀形成的气流作用下，与转刀与筛圈产生撞击、摩擦，可在极短的时间内达到粉碎效果；  2、适用于对软性、中硬性、脆性及纤维性、低脂肪（水分最高15%，脂肪最高10%）等样品的粉碎研磨；  3、进样尺寸:≤10 mm，最终出样尺寸：≤250μm；  4、批次加料量：≤250ml，料斗可以根据颗粒大小调节进料速度，保证均质化的样品结果  ▲5、电机转速：12000/14000/16000rpm，数字显示，连续可调；  ▲6、旋翼圆周线速度：61/71/82m/s，  7、转刀直径：98mm  ▲8、电机功率约1500W，工业级电机；  9、仪器具有电磁锁，在研磨过程中机盖无法打开或者机盖正常锁紧前仪器无法开启；  10、粉碎腔可打开、转刀、筛网可拆卸，易于清洗，防止样品交叉污染；  11、样品采用普通宽口玻璃收集瓶，旋风分离袋设计；  二、标准配置  1、主机1台；  2、0.5mm筛板，2个；  3、铝制转刀， 2个；  4、标准研磨环，2个；  5、250ml样品收集瓶，2个 |
| 35 |  | 流变仪(含温控)  ▲1.用于进行食品样品（半固体、凝胶等）的流变学测试;具有空气轴承的高动态、功能强大的EC马达；（提供佐证材料证明文件）  2.最小扭矩：≤0.001mN.m；  ▲3.最大扭矩：≥130mN.m；  4.扭矩分辨率：≤0.0075mN.m；  5.最小转速：≤0.001rpm；  ▲6.最大转速：≥2000rpm；  7.角分辨率：≤0.63mrad；  8.最小频率：≤0.0001Hz；  9.最大频率：≥100Hz；  ▲10.最小法向力：≤0.01N；  ▲11.最大法向力：≥50N；  ▲12.法向力分辨率：≤0.001N；  13.最大升降行程：≥230mm；  14.间隙精度：≤1mm；  ▲15.间隙分辨率：≤0.05mm；  16.温控系统：-20-180度，温度精度≤±0.1；  17.20mm平板一套，35mm平板一套，采用钛合金材质，耐酸碱溶剂；  18.流变方法：旋转方式：控制应力、控制速率；控制应力方式：蠕变/恢复，控制形变方式：剪切速率跃变/应力松弛；振荡方式：控制应力和控制形变；多波振荡；叠加旋转振荡；法向力测量和控制  19.稳态测试：粘度、剪切应力、流动曲线、粘度曲线、粘温曲线、触变性、滞后环面积、屈服应力等；  20.瞬态测试：蠕变、应力松弛、法向应力等，可计算蠕变柔量、松弛模量等；  21.动态测试：储能模量G'、损耗模量G”、损耗因子等；  22.用户界面带有多功能7英寸触摸屏，仪器操作和标准操作程序(SOP)执行，中英文软件操作界面；  23.“连接辅助”功能采用自动识别，快速识别测量转子和温控模块。  24.仪器配置及要求：  （1）流变仪主机1台  （2）流变仪专用分析软件1套  （3）转子2个  （4）1台不低于i7/8G/1T/集显/Win10/≥23英寸显示器和测试分析系统  （5）操作手册1本 |
| 36 |  | 油脂过氧化值和酸价测定仪  1.能够完成酸碱滴定、氧化还原滴定、络合滴定、沉淀滴定、光度滴定、非水滴定、温度滴定等实验；能检测酸价/酸度、过氧化值、脂肪酸值、氨基态氮值、皂化值测定、自来水硬度、COD值和离子检测等，能直接测量pH或mv值等；  2.具有动态滴定(DET)、等量滴定(MET)、终点滴定（SET）、手工滴定（MAT)等功能模式；  3.支持pH、电位、离子浓度、温度等参数的测定；  4.具有USB、RJ45、COM、RS232、RS485、WLAN、BNC、香蕉插头、航空插头等接口；  5.直接连接网络和LIMS，实现远程登录管理；  ▲6.支持键盘、鼠标、扫码枪、电子天平、微型打印机等多种外接设备；  ▲7.采用嵌入式操作系统，长期使用数据无冗余；  ▲8.具有审计追踪功能，具有密码时效管理功能；  ▲9.可使用指纹特征识别等方式确认操作者身份，不同身份操作者具有其相应级别操作权限；  10.准确度:≤±0.1%；  11.精密度:≤0.1%；  12.滴定管类型及安装方式:可拆卸式柱塞型/免工具更换；  ▲13.滴定管分辨率:≤1/20000（10ml滴定管）（安装现场验证）；  14.滴定管准确度: ≤±10μL（10mL）；  15.滴定管加液速度:1～99mL/min可设；  16.测量范围:±2400mV/±20Ph、分辨率: ≤0.01mV/0.001pH；  17.滴定模式：动态滴定、等量滴定、终点滴定、手工滴定等；  18.触摸屏：7寸高清真彩数字触摸屏，4线高精度电阻式高强度镜面触摸屏，使用次数不低于100万次；  主要配置：滴定仪主机1台（内置脂肪酸值模块）、滴定管2套、专用电极1套（酸价电极1套、过氧化值电极1支、复合银电极1支）、微型打印机1台、工作站软件1份、审计追踪软件（集成主机）、其它配件1套。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7月30日前安装调试完成。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商洛学院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凭乙方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 2年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执行

**3.5其他要求**

1.核心产品：傅里叶变换红外光谱仪。2.供应商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同时，线下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若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文件正、副本分别各自装订成册密封，在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与线上开评标时间一致；纸质投标文件可邮寄递交，应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邮寄到代理机构（西安市科技路30号合力紫郡B座21层）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
| 2 | 财务状况证明 | 投标人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
| 3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6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时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
| 4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2024年6月以来任意时间段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
| 5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
| 6 | 投标人应出具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投标人应出具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
| 7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
| 8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投标报价 |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不合格）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合格） | 开标一览表 |
| 3 | 交货时间 | 交货时间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合格） 交货时间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合格） | 商务应答表 |
| 4 | 质保期 | 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合格）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合格） | 商务应答表 |
| 5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合格）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合格） | 分项报价表.docx 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投标函 投标文件封面 |
| 6 | 投标文件有效期 | 投标文件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合格） 投标文件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合格） | 投标函 |
| 7 | 标的数量 | 货物标的出现漏项或货物数量与要求不符的（不合格） 货物标的未出现漏项或货物数量与要求符合的（合格） | 分项报价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
| 8 | 附加条件 |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不合格） 投标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合格） |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
| 9 | 法律、法规 | 不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合格），存在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不合格） |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根据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的技术偏离表及相应的证明材料，经评审专家审定得分。 基本分（30分）：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30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未带标识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参数必须提供佐证材料，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检测报告、厂家盖章的说明书等（需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未提供佐证材料或佐证材料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时视为负偏离。 | 30.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
| 实施方案 | 实施方案针对本项目有具体实施方案，①总体实施方案；②计划进度安排；③项目团队配备；④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保证；⑤安装调试方案；⑥项目验收方案。根据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每项最高计1.5分，共9分，未提供不得分。 | 9.0000 | 主观 | 实施方案.docx |
| 质量保证 | 提供质量保证方案。内容包含①整体配置具有合理性、一致性、兼容性②产品、主要配件品牌、型号、产地明确，备品配件供应有保障③产品性能、使用寿命及效果④质量保证措施。根据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每项最高计2分，共8分，未提供不得分。 | 8.0000 | 主观 | 质量保证.docx |
| 培训方案 |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培训方案，该方案包含：①培训目标；②培训内容；③培训计划安排；④人员安排；根据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每项最高计2分，共8分，未提供不得分。 | 8.0000 | 主观 | 培训方案.docx |
| 售后服务 | 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售后服务方案,该方案包含：①质量保证期限及质量保证的范围承诺；②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承诺；③售后服务保障措施；④售后人员配置安排计划；⑤故障处理响应时间。根据内容的完整性、针对性、合理性每项最高计2分，共10分，未提供不得分。 | 10.0000 | 主观 | 售后服务.docx |
| 业绩 | 提供供应商2021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5分。备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 | 5.0000 | 客观 | 业绩一览表.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投标人应提交的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docx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实施方案.docx

详见附件：质量保证.docx

详见附件：培训方案.docx

详见附件：售后服务.docx

详见附件：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要求.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docx